

证券代码：430060

证券简称：永邦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30 日 14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杨佳维、郑英华律师。

（七）会议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 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2019-009）。

（二）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三）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制定了 2019 年度的经营目标，并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四）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总结了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董事会会议情况、公司管理层的聘任情况、股票交易情况、资本运作情况及制作建设情况。

（五）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分析讨论了公司 2018 年度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情况、成长情况、股本情况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六）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定，2018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805345.84 元，截至 2018 年底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6390468.52 元，资本公积 32023253.61 元。公司本年度亏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八）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九）审议《关于确认超出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一十）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总结了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监事会会议情况，并拟定了 2019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29日9时00分至18时00分

（三）登记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9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淑美 联系电话：010-82896718 联系传真：010-82896719 邮编：10008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需于会议开始前十天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